

# 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立足部门职能，明确岗位职责，梳理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加强监督检查，对信息公开遵循及时公开原则，实时更新信息公开发布、积极有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地开展。全年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聚焦群众关切。坚持立足部门职能，主动公开群众关切的政策法规，增强政策落实的透明度。2023 年，我局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80 余条。（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贯彻落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充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处理和答复程序以便及时办理。（三）政府信息管理。积极参加学习培训，提升业务水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及时上报公开内容，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任务。（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认真落实文件要求，优化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及时对外发布政策法规、政务信息、工作动态等。严格遵守“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的规定，不定时发布自然资源工作动态信息，便于人民群众及时了解。（五）信息公开监督保障。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确保政务信息发布及时、有效、权威。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个别业务办公室对于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主动公开相关政务信息不够及时；二是主动公开信息栏目参差不齐，个别栏目的信息公开较少。

(二) 整改措施：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理解，确保《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正确、有效实施；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定期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及覆盖范围将我局的各项工作依法及时公示，接受依法行政的阳光监督。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